

高雄市政府人事處 書函

地址：80203高雄市苓雅區四維三路2號4樓

承辦單位：人事處給與科

承辦人：曾譯萱

電話：07-3368333轉2793

傳真：07-3312009

電子信箱：yishuen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前鎮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27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人給字第111310457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二（隨文引入）（48163247_11131045700A0C_ATTCH1.pdf、
48163247_11131045700A0C_ATTCH2.pdf）

主旨：有關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與第一商業銀行、
合作金庫商業銀行合作辦理之「參加退撫基金人員指定用
途貸款」，延長申請期限至民國113年12月31日，請查
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111年12月23日台管財三字第1111691890號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前開原函影本及附件各1份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

副本：本處給與科



高雄市政府人事處